

##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致辭全文

\*\*\*\*\*

以下為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葉澍堃今日（三月二日）在立法會會議上就李永達議員提出的「兩電管制計劃協議及長遠能源政策」議案的致辭全文（只有中文）。

主席女士，多謝各位議員剛才就兩電管制計劃協議及長遠能源政策發表意見。各位議員都知道我們現在就電力市場的未來發展進行第一階段諮詢，各位剛才的寶貴意見對我們的諮詢是非常有幫助。我今日會學議員一樣不跟稿讀，如果說得不流暢，請各議員原諒。

其實我們今次的檢討，主要有三個部分，第一是如何可以完善現在的規管的機制及研究如何可以加入一些新元素，如加強兩電聯網，引入新的電力供應來源，推廣使用可再生能源及開放電網等等。

第二，是研究未來規管安排，例如是否應該繼續採用現時的管制協議的方式，或訂立以法例為基礎的規管架構，其實可以有很多方式來做。我們會去研究各種可行的方式。

第三，剛才議員亦提到，就是我們是否應該繼續目前現在監管的模式，還是應該成立一個新的獨立監管機構，我們已經就上述所說的很多問題做研究，亦發出諮詢文件，正如上星期一在經濟事務委員會所講，我們現在第一階段的諮詢是一個比較「大路」的諮詢，我們沒有既定的立場，但在第二階段時，我們在收集第一階段大家給我們的意見後，當然我們會推薦未來的路向，有一些實質的建議，然後再做諮詢。

我想強調，現在事實上我們對未來市場的發展是持開放態度，所以亦很難回應剛才議員提出的建議，但我亦會就剛才議員所說作回應。其實我認為最重要是在文件亦有指出，一定要確保公眾可以繼續以合理的價格獲得可靠、穩定及安全的電力供應，當然在環保方面亦非常重要。

至於議員提出的意見，如將現時的准許投資回報降低，或者是否應該以固定資產來計算回報率，這些我們都聽得很清楚，我相信各位議員的意見亦有助我們制定未來發展的方向。

我想就剛才各位議員提出的意見回應，主要來說也有很多方面，有八、九

點，我逐一回應。

第一，各位議員都覺得維持穩定及安全的電力供應是很重要。

這一點，我們聽到直至現在大眾的意見都是一致的，我相信大家都同意，穩定可靠供電是最重要的。就算你的電費是如何便宜，如果不穩定、不可靠的時候，這亦不是大眾想見到的。香港電力的穩定性可以說是非常高，一直以來我們的可靠程度是超過百分之九十九點九九，是世界上一個電力供應可靠性最高的城市之一，我相信這目標我們一定要保持。

第二，議員剛才亦提到，是電力公司應收取合理電費及增加調整電費機制的透明度。我相信這是大家一定會認同的，我當然明白市民希望電費合理，這亦是政府目標，剛才我亦說過我們要確保電費維持合理的水平。基制方面來說，在現在管制計劃協議下，我們每一年會考慮兩電向我們提供下一年的電費建議。在考慮電費建議時，我們會顧及多項因素，包括電力的需求，售電量的預測，公司的經營成本，資本開支、控制成本、提高生產力措施、股東回報、燃料價格，以及用戶的負擔能力，這機制是否應該要繼續，目前的機制是否有足夠的透明度，這些都是我們目前諮詢的其中一個議題，我相信剛才議員亦說過，大家都希望見到一個更加高透明度的機制。我相信這亦是大眾市民普遍都希望見到的，我相信在我們考慮未來機制時，我們一定會考慮如何增加透明度。

至於釐定電費的準則，當然可以有各種不同的方案，譬如參考英國、澳洲的機制，將電費與一些經濟指標，如消費物價指數、或零售物價指數掛鉤，這是一種做法；或可以將電力公司的效率，改善的程度與電費掛鉤，這亦是另一種做法，希望可以推動電力公司改善效率。當然你可以說消費物價指數可能不及燃料更加合適，亦可以與燃料掛鉤，我想其實有很多方法去做。所以今日來說，我們的諮詢文件亦特別諮詢大家，認為在香港的情況，在參考完其他地方的做法，應該如何去釐定我們的電費。

第三，大家已提及很多的是如何去釐定投資回報率。現在根據《管制計劃協議》，我們以固定資產平均淨值作基數計算，當然大家說了很多現在的准許投資回報率是百分之十三點五至百分之十五，大家剛才亦說過這回報率在目前我們香港的經濟情況是過高，是應該要下調。剛才亦有議員提及，是否應該繼續用平均資產淨值作為計算投資回報的基數，是否可以考慮其他的做法，例如以投資股本作為釐定回報的基數或考慮將電力公司的回報與表現掛鉤，其實都有很多的考慮。在釐定回報率方面，我相信亦可參考其他公用事業的投資回報，或將回報率與供電設施的資金成本去掛鉤。如參考海外電力市場的經驗，美國國

內受監管的電力市場，通常會採用資金成本的方法去釐定准許投資回報率，一般的准許投資回報率在美國約百分之六至百分之十三。至於在英國及澳洲仍受監管電力公用事業，一般的准許投資回報率大概為百分之六至百分之九。

當然，我們亦很難說香港的回報率要跟英國、澳洲或美國。因為不同體系有不同情況，當然直接去比較回報亦未必最洽當，但我相信在今日經濟環境下，准許回報率百分之十三點五至百分之十五是否過高，我相信大家心中有數，剛才議員亦給了很多意見，我亦明白大眾期望，當然希望投資回報率可以降低，我相信兩間電力公司亦聽得很清楚。我相信亦不會有人期望我們做完這檢討後，一切是會一成不變的，若是這樣的話，就不需要做這檢討。

第四，規管安排應具備充分的彈性，並可以在合理年期內作出檢討。當然這是假設我們會繼續有《管制計劃協議》，如繼續有《管制計劃協議》時，剛才議員亦提及，是否需要一次過就簽十五年，剛才民主黨亦表示過，是否每五年就可以檢討一次，我相信這方面外國經驗亦有不同，年期是可以較短，但當然亦不可以太短，因電力公司投資亦需要計數，至於甚麼是合理，我們希望大家多給予意見。

第五，大家已說了很多，就是加強兩電聯網。大家都知道，其實現時兩電已有聯網，主要用於緊急支援方面。剛才我聽到很多議員似有誤解，覺得我們反對聯網，我們不喜歡聯網，我想趁這機會再說一次，我也不明白，其實在星期一我已說得很清楚，長遠來說，其實聯網絕對是一個非常值得考慮的方案，其實我們想指出，我們當然不希望聯網只是談兩間電力公司的聯網，因為如果單單說兩間電力公司聯網意義不大，我們應該是較長遠，看遠些，我們應該看看香港是否可與內地聯網，引入內地電力增加競爭，我相信這是一個大家都希望見到的長遠可行方案。當然就算是兩間電力公司的聯網都有好處，更加好的去用他們的備用電力，但我們一直想指出的是，除非是加大他們的發電能量，否則，就算是兩間電力公司聯網亦不等於所有用戶可自由選擇。我相信大家都明何解，因為這個備用電量的原因，例如九龍中電的備用電量是不可以足夠提供港島的所有用戶，若再有新投資，當然可能這亦反映在電費中，短期來說，用戶未必即時受惠，但這不等於我們反對聯網，我們絕對持開放態度，我想再澄清，長遠來說，香港與內地聯網絕對是一個非常值得考慮的方案。但何時可以做這聯網，是一定要條件成熟，相信大家都絕對明白，我們做足前期工夫，亦做可行性研究，即技術上是可行的，如果我們要聯網當然就要內地有電來香港，但相信大家都知道現在的情況剛剛相反，現在廣東省的電力非常緊張，現在是香港賣電到廣東省，所以剛才我聽到有些議員說我們不做，我相信大家都明白現在的條件不成熟，現在根本廣東省都不能賣電到香港。要做就要條件成熟，但我同意現在我們要做足準備工夫，即一切準備就緒，到條件成熟時，就

可以盡快去做。我希望大家就是否應該做聯網給予我們多些意見。

第七，環境保護及推動利用可再生能源。其實這方面我亦想說清楚，我們絕對同意環境保護及推動清潔能源、可再生能源是非常重要的，這亦是我們能源政策的一個非常重要目標；在控制空氣污染方面，主席，政府會向電力公司定出排放總量的上限，在政策上貫徹盡量使用天然氣發電的要求，以及推廣發展可再生能源。

香港特區政府與廣東省政府已承諾於二〇一〇年時，盡力減少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可吸入懸浮粒子的排放。我們會與電力公司緊密合作，引入措施及新技術，以達至減少排放的目標。

諮詢文件亦探討了引入可再生能源的問題，我們一直支持電力公司採用多樣化燃料發電，包括使用可再生能源發電，但大前題當然是使用可再生能源發電必須不會影響供電的可靠及穩定性，我們鼓勵兩間電力公司開放他們輸電網絡，令到再生能源亦可以上網，進入電網。我們於二〇〇三年進行〈管制計劃協議〉中期檢討時，獲兩間電力公司答應，興建兩座具商業規模的風力發電機，其中一座將於明年投產。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去年就在香港使用可再生能源進行了公眾諮詢，在訂定可再生能源在日後電力市場所扮演的角色時，我們會參考該委員會收集到的意見。主席女士，我想再強調一次，我們是非常重視減少污染、可再生能源的重要性等等，這都是我們的能源政策非常重要的一部分。

第八，監管安排及架構，剛才很多議員亦提及我們應該考慮成立能源管理局。我們的諮詢文件亦有探討未來電力市場規管安排的事宜。當然如果我們決定聯網，廠網分家時，當然這有需要有一個機構去決定如何確保競價上網，在廠網分家時，如果確保電力穩定性，這是很重要，如何釐定標準，在安全穩定性方面都需要有很嚴密的監管。當然我們很明白，在其他很多地方都有一些獨立能源的管理機構，在這方面我已說過會持開放態度，其實將來我們的電力市場發展何去何從是很緊要的，若我們選擇去做聯網，當然可能需要有一個新的獨立監管機構。

今日我們聽到議員提出的意見，亦會考慮在這方面未來的監管安排及架構，在第二階段諮詢時，我們考慮甚麼是最適合香港的做法，然後作出實質的建議。

最後我要談及的是王國興議員提出的，是電力公司在訂定營運及發展策略

時，需要加強職工會的參與，以及吸納員工的意見等。

我亦是負責勞工事務，我亦同意僱員是公司的重要資產，有效的勞資溝通，良好的勞資關係，對員工和公司來說，都是好事，我們當然鼓勵僱主透過不同渠道，與僱員保持緊密的溝通和聯繫。職工會在勞資溝通和協作上，起著積極作用。我們一直鼓勵僱主應與職工會多溝通多合作，使公司和員工可以得益。我希望在這方面兩間電力公司都會循這路向發展。現在我們未決定是否有一個獨立能源管理局，所以剛才王議員所說，有沒有職工會加入，我相信這是言之過早，如果假設將來有這個機構時，我說過我們會考慮王議員提出的意見。

主席女士，我相信大家都知道我們今日所討論兩電的《管制計劃協議》其實是一個歷史遺留下來的管制協議，這協議於二〇〇八年屆滿，現在是一個最好契機，我們亦要把握這個契機，去看看將來的電力市場應該何去何從，是否需要繼續有這《管制計劃協議》，就算有這《管制計劃協議》的話，我們是否應該作出適當的修改，我們是否需要理解大眾的期望。

我再重申一次，其實目標第一是要有可靠、穩定的電力供應；第二是合理電費，我相信這亦是大眾的期望，合理的電費亦包括投資回報率，即目前百分之十三點五至百分之十五是否合理，這些大家都心中有數。

另外在環保方面，我們的目標是在電力生產過程中盡量一定要減少污染，去推廣使用綠色能源、可再生能源。

另外，亦應該多一些選擇，亦要考慮聯網或其他可能性，最後當然不能忽視投資者或電力公司股東的利益，他們應該有合理的回報，我要強調是合理的回報。我今日所說的就是怎樣可以平衡剛才我所說的各項目標，然後達至一個我希望大家都可以接受的方案。我再次多謝各位議員今日就電力市場未來發展給予我們很多寶貴意見，各位議員聽完我剛才的發言後，亦都覺得其實今日不需要辯論，因為剛才你們所說的我大致上都不會反對，我都應承全部會考慮。如再有意見，我希望李永達議員可留待將來第二階段諮詢時再提出。

多謝。多謝主席。

完

二〇〇五年三月二日（星期三）